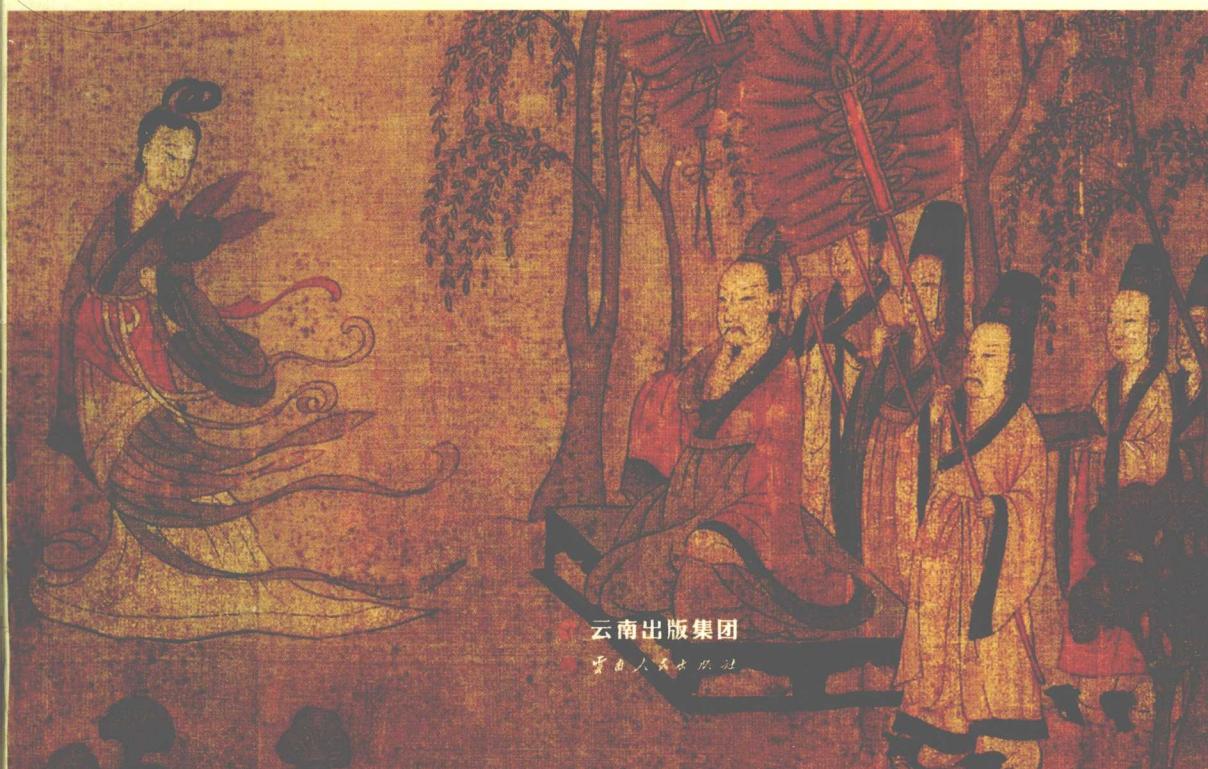


游神賦

●建安风骨 著



游 神 賦

● 建安风骨 著



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洛神赋 / 建安风骨著. -- 昆明 :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5.9

ISBN 978-7-222-12518-6

I . ①洛… II . ①建… III . ①曹植 (192 ~ 232) — 人物研究 IV . ①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86617 号

洛神赋

建安风骨 著

责任编辑：姚实名

装帧设计：◎ 云南非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责任校对：陈春梅

责任印制：洪中丽

封面设计：胡元青

出版：云南出版集团 云南人民出版社 // 发行：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址：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 邮编：650034

网址：www.ynpph.com.cn // E-mail：ynrms@sina.com

开本：787mm × 1092mm 1/16 // 印张：32.75 // 字数：550 千

版次：2015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刷：云南新华印刷二厂

书号：ISBN 978-7-222-12518-6 // 定价：78.00 元

如有图书质量与相关问题请与我社联系

审校部电话：0871-64164626 出版部电话：0871-64191534

目 录

001	第一章 《朔风诗》
014	第二章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
034	第三章 《登台赋》
048	第四章 南皮之游
064	第五章 西园雅集
072	第六章 何不策高足，先据要路津？
108	第七章 伏后之死
118	第八章 苍蝇闻白黑，谗巧反亲疏
129	第九章 千金万金，不如如此奴
142	第十章 曹冲之死
151	第十一章 《贞女引》
170	第十二章 《美女篇》
190	第十三章 《竹风》
196	第十四章 《箜篌引》

240	第十五章 《典论》
246	第十六章 崔媛之死
263	第十七章 “密室”之盟
280	第十八章 刘桢之死
300	第十九章 曹彰建功
306	第二十章 牟修之死
322	第二十一章 曹操之死
344	第二十二章 《野田黄雀行》
362	第二十三章 《丹霞蔽日行》
374	第二十四章 甄夫人之死
399	第二十五章 辕辕关
448	第二十六章 曹彰之死
466	第二十七章 《七步诗》
491	第二十八章 《洛神赋》
516	尾 声
517	《洛神赋》（原文）
519	《洛神赋》（译文）

第一章 《朔风诗》

魏太和六年十一月，戊子，陈县。

悲凉无尽，肆虐过后，严寒的淫威使得天地都变了颜色。

仅有两百多户人家的城中，平时污秽破败，唯一的那条“街”，早被凌厉无匹的风雪压服了，倒显出从不曾有过的洁净来。“吱扭、吱扭……”一阵刺耳艰涩的杂音，打破了近乎坟场般的死寂，也使得早已冻僵的空气有了一丝松动的意思。一步三窒，从街口，爬过来辆犊车，在有着全城最鲜亮的朱漆大门的那座府第前停下了。

车内人道：“阮福，递我的名谒上去。”驭牛青衣僮仆应声跳下车，一阵席地卷来的凛冽朔风，令他恨不能将本就藏在大棉衣领里的脖子缩到腔子里去。嘟嘟囔囔地，咒骂着这该五马分尸的鬼天气，上阶，敲了老半天，门内才传出了个极其不耐烦的声音：“敲敲敲敲敲，敲死呀敲？”阮福一愣：不道一看门的也这么凶？真是的，都是奴才，可做亲王的奴才，跟自己就是不一样！想到这，不禁又缩了缩脖子。

骂骂咧咧声中，侧门隙开了半条缝，一眉浑眼浊的锦袍壮仆横在门后，乜了眼，上下打量门外的不速之客。

“这位老哥，烦请拜上您家王爷，陈留尉氏阮籍来访。”阮福哈腰，双手奉上一木谒。

“啥？”壮仆刷子似的两把扫帚眉倒立起来，“你叫哪个人王爷？”打雷样的一嗓子，吓得阮福浑身一哆嗦：“就，就是您家，陈王爷呀！”

“呸！”一泡浓痰，砸在了阮福脚面前，“真他娘晦气！寻摸死人跑老子这来了。”“咣！”门被重重地砸上了。

阮福怔住，后退两步，仔细瞧了瞧大门旁，显贵人家为夸耀而设的左称阙，右为阅的两根高柱，心思：整个城里，就数这处宅第最是豪阔气派，陈王贵为当今天子的叔父，他的府第，难道不应该就是眼前的这个样子么？

“笃笃笃”，门再次被敲响。

“还没完啦？”恶奴蹿过来，左手开门，右手顺势操起门闩，准拟一

闩就将门外人杵落阶下。但，门一开，已举起的门闩却垂了下来——雪中立着位气度不凡的俊逸青年。

青年二十岁年纪，内着纩袍，外罩狐腿毛裘，头戴林宗折巾。一瞧这身穿戴，尤其是，直到这时，恶奴才瞟见阶下停着的犊车，立时矮了半截：“这位郎君，您要见我家大家？”

散淡地，远眺漫天风雪，眼角都不瞥这个前倨后恭的势利奴才一眼，阮籍冷冷地：“我此来，要拜会的，是陈王。”

“哦？”恶奴的腰又直了，白眼仁又占据了整个眼眶：“这，是监国旨者吴大人的府第，陈王植不住这。”

阮籍一愕：一卑贱僮仆，竟敢直呼一位亲王的名讳？

“呶，”瞧在阮籍的衣着上，恶奴做了个顺水人情，嘴角往街对角那条阴暗狭窄的陋巷一歪，“那旮旯，进去就瞅见了。”

进去就瞅见了。进去什么也没瞅见。次第三道千疮百孔的单扇柴门，任怎么看，也看不出来：这其中的哪一道门里面会住着一位亲王？

没办法，只得敲开一扇来打听一下了。心有余悸，阮福拣了道最破、最旧，摇摇欲倒的敲。才两下，里面就有人答应，但主仆二人脚都僵木了，才有一阵“夺，唰啦，夺，唰啦……”迟缓而沉重的声音传出来，像是什么物体在雪地上吃力地挪动。

“吱！”门开了，一白发苍苍的驼背老头斜倚在门后，只一眼，阮籍、阮福就都明白方才那阵奇怪的声响是怎么回事了——老头右衣袖瘪塌塌地掖在腰带里，右裤筒则在膝盖下胡乱打了个结，全身重量都靠左腋下的拐杖支撑着，这是个受过刖刑的人。

“敢问二位爷有何贵干？”

“呃，老伯，我想跟您老打听一下，陈王府是在这条巷子里吗？”

“是，就是这了，快进来吧，大雪天的，莫冻着了。”老头艰难转身，往里挪去。

主仆都愣住了，好半天转不过神来——眼前这房，白茅作屋盖，泥土为四壁，栅栏成围墙，横木作院门。陈王居然会住在茅舍里？两人对望一眼，都瞧见了对方眼中的讶异与困惑，又愣怔了片刻，方犹犹豫豫地，随老头穿过一个逼仄破败的院子，然后迎面一堂二室，令二人想不到的是：堂内挤满了人。

堂内人有肥有瘦，或高或矮，衣裳些鲜些旧，但脸上却都是一个表

情——一如堂外阴瘳瘳、灰蒙蒙，彤云密布的天空一样，极其难看的表情。见又有人进来，也不则声，仍泥塑木雕般地或站或坐或蹲，保持着各自僵硬的姿势。

呻吟样叹息一声，老头让二人自己找个地方坐，随即就要离开。

“哎，老人家，我家郎君是来拜会您家君王的。”

老头一愣，抬起昏花老眼，重新打量了一下二人：“二位爷不是来收账的？”

阮福随阮籍走南闯北多年，也算有点见识，一愣，旋即反应过来：老头把他二人当作催收欠账款的了。同时也明白了：这一堂人，都是来收账的坐贾。可，今天才十一月二十六，距年关还有一个多月，怎么这么早就来催收欠账了呢？莫非……这是陈县当地的风俗？

阮籍也瞧出来了：“各位是收账的？”一胖子撩起眼皮搭了他一眼，瓮声瓮气：“都两天了，连片破瓦也没收见，还王呢，整个一骗子大无赖！”

“你！”听他辱及主人，老头倏地冲到他面前，动作之快，令所有人都吃了一惊。“不要骂人！”

“老子就骂了，你个老货待要咋着？不光骂，天黑前还收不回老子的煤钱，老子还要扒了这院房子，拿这些椽子来抵账！”胖子三角眼一棱，梗起脖颈发狠了。

阮籍皱眉：看来，若不把这一堂的坐贾打发走，外出躲债的曹植绝不会现身露面。

他问老头，曹植一共欠了众坐贾多少债？

老头还未及答话。“咦？咋着？敢情你是要替他还账？”几个精明的坐贾瞧出了一丝端倪。

“嗯。”才见阮籍点头，呼啦一下，他就被围了个严丝合缝。

“他家今年三月初二那天拉了俺的两石大豆……”

“七月中，赊了小的半匹粗布……”

“每半个月，他家都要小人送一袋粟过来……”

“还有，还有，一个多月前，俺叔婶家跟俺的那车烧炭……”

“好了好了，”阮福双手乱摇，挡在主人面前，“一个一个地，把王爷欠你们的账，一笔一笔都写下来，弄清楚了，好算！”

均觉这个主意合理，当下众坐贾公推一识文断字的出来，一根木棍就在雪地上，将债款一一罗列明白。写罢，阮籍瞄一眼，自度有能力清偿，遂问：“不知各位是要钱还是要帛？”

“要帛要帛。”

黄初二年，曹丕曾恢复五铢钱的使用，后因谷米昂贵而废止，改为以物换物，用谷米绢帛直接交换。民间欺诈的方法遂越来越多，纷纷把谷米浸湿增加重量，或把绸缎减薄减稀，以谋取厚利。虽然朝廷严刑峻法，不能吓阻。

六年后的太和元年，曹睿继位，大司农司马芝上疏，认为国家“使用钱币，并非只是让国家丰足，亦是要减省刑罚。现在若是能重铸五铢钱，则国家丰足，刑罚减省，对于朝事更为便利”。于是全魏境再次恢复五铢钱的使用。其时五铢钱恢复使用才四年余，在洛阳等京畿大城倒已通行，但在陈这种荒僻小地，老百姓仍更愿意相信实实在在的谷和帛。

于是阮福到巷口伫候的车上，抱来两匹本要送与曹植做见面礼的绢。众坐贾围拢过来，有识货的一看，这两匹绢质地紧密，色泽鲜艳，花纹富丽，竟是上好的“蜀锦”！

“这两匹锦可够清账了么？”

“够了够了。”

“那，就请各位散了吧，该如何分割，各位回去斟酌着办。”

笑逐颜开地，众坐贾下堂而去。

“咦？慢来慢来！”突然，阮籍叫住众人，手指雪地上的几笔账：粮罂明器一套，松棺一口，草木灰五十斤，朱砂十斤……“这，怎么死人用的东西也开上来了？讹人也不能这个讹法呀？你们，也实在是太过分了！”气咻咻地，他大声责问。

“可不就是死人用的么？”身后响起一喑哑枯涩的声音。阮籍回头，见一头披旧巾子，穿交领窄袖粗布衣的干瘪老妇，正瑟缩着向自己施礼：“多谢郎君及时相助，贱妾代君王先行在这里谢过了。”见她满面愁苦、举止畏缩。阮籍心思：嗯，这是“王府”中的一个老婢。

“郎君让他们走吧，这棺材、明器，都是早些日子就备下了的。棠叔，你送送各位，顺便叫允恭回来，告诉他，有贵客来了。”

目送众人背影在风雪中消失，阮籍打了个寒噤：“莫非……尊府中有人仙逝了？”

“还没有，不过，也快了，”失神地，老妇瞅了瞅铺天盖地的鹅毛大雪，“郎君请到屋里头去坐吧，这里实在是太冷了。”躬身，将主仆二人

往西边的屋里让。

大家巨族待客的规矩，访客只能登堂，绝不可入室。阮籍自幼受教，这些礼仪都懂，不懂的是：何以在这“陈王府”，连一个初次登门的客人的姓名都还不知道，就将其延入内室？这是哪一朝哪一家的规矩？但这个堂四面透风，冻得人坐立难安，他根本没想过要谦让，就逃也似的进到了屋内。

屋内的寒酸简陋本是意料中事，但北边的那堵夯土墙许是年久失修，倒有一半往内倾斜，似乎随时都会坍塌下来，令阮籍主仆心惊肉跳。

老妇歉疚赔罪，道是柴炭昨夜就烧完了，而府中也没有能款待客人的像样吃食。

“无妨无妨，”阮籍逊谢，“不用客气，我们才刚吃过早饭，不饿。”这句话提醒了他：“阮福，去，把那坛鹤觞酒拎进来。”

“郎君，小的才将抱蜀锦时，已经顺手提进来了，就放在堂阶下。”

见老妇有点不明白他二人的话，阮籍遂加以解释：鹤觞酒是他致送曹植的见面礼。

一听他居然送酒，老妇不禁苦笑。见她如此，阮籍微诧：“君王爱酒，天下皆知，怎么……”

“爱酒？”老妇古怪的表情，在光线昏暗的破房中辨不清是哭还是笑，阮籍看了，心里颇不是滋味。“他的那个肠胃呀，根本就不能沾酒，近十年来，更是一沾就疼，呵呵，传言真是把软刀子呀！杀起人来，连一滴血都还没见着，人已经死了。”老妇忽意识到：自己的这番牢骚发得不是时候。忙赔笑：“十二年了，从没客人上门，贱妾倒连待客的规矩都生疏了。”

“怎么会这样呢？”

“文皇帝曾有诏令的……”

曹丕称帝后，对所有兄弟都极其严苛，全部王侯都被撵到各自的封地上去居住，其时曹魏之分封为“虚封”，虽有王号，却无一点实权。

依照历朝的分封之制，诸侯王不仅有辖区内的治民、理财之权，还可以征辟王国的属官，调遣一定数量的军队。周代的典制自不必说，即使汉初分封同姓王时仍依此制，这就是“实封”。但曹魏之分封诸侯并不依旧制，乃是“寄地空名，而无其实”。在这种“虚封”制度下，曹魏诸王公不仅不能参与军国大政，甚至就连最起码的生活也难以保证。

至于领兵权，对于诸王来说，更是连想都不敢想，每个王国中，仅

有老兵百余人，这样的王国“军队”，与其说是用来镇服地方、拱卫中央的，还不如说是附会典制、装饰门面。当然了，朝廷对诸王如此苛刻，更重要的目的还在于监禁诸王。正因为如此，连这样的军队，朝廷都还要经常调遣、征用，尤其是其中的丁壮，更被征发殆尽。

不仅对诸侯王采取不能领民、领兵的“虚封”之制，朝廷对诸王还频繁徙封。遂使得诸王侯虽有王侯之号，可还不如一介平民。县隔千里之外，无朝聘之仪，邻国无会同之制。诸侯游猎不得过三十里，又专设了监国诣者以监视限制诸王。诸王被圈禁在府中，不得自由出入，日子过得忍气吞声，一个个弄得罪犯囚徒似的，就是想做個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百姓都不成。

自父亲阮瑀辞世，阮籍便随母亲躬耕乡里，闭门读书，对朝中大政并不了然，此时见老妇说话藏藏掖掖、欲言又止，他谨守多言贾祸的古理，也不再多问。

怕冷落了贵客，老妇无话找词：“说起来，郎君来得倒是时候，要早几天，门口守门的，监国诣者吴大人的那俩手下连门都不会让郎君您进来，也是这两天，冷得不行了，且他们也清楚，君王是断不会再出门的了，这才撤了门禁。”

“尊府怎么就你跟棠叔两个人？”

“原来倒还有二三十个能动会走的，可打入冬以后，吴大人把人都召去为他挖冰窟和取冰去了，这样明年夏天才好驱暑消夏。”

阮籍从进“陈王府”便一直奇怪：何以府中竟连个可供洒扫奔走的僮仆都不见？此时方恍然。

这时，门外响起一阵脚步声，然后门帘掀起，一满头满脸满身都是雪的少年进来了。

“棠叔说有贵客来了？”

“哦，这是小子志，郎君唤他允恭就可以了。”

见阮籍有些茫然，随后跟进来的棠叔道：“他就是我家的少主人乡公。”

“哦。”阮籍明白了：曹丕于黄初三年三月颁诏：封王的庶子为乡公，嗣王的庶子为亭侯，公子的庶子为亭伯。自己眼前这个举止拘谨局促的少年，就是曹植的儿子曹志。

他连忙施礼：“在下陈留尉氏阮籍，此次往项县访友，途经贵地，特

来拜谒君王。”曹志也忙还礼，寒暄几句后，老妇起身：“阮郎君，允恭，你们慢慢聊着，娘看看君王去。”向阮籍点头致意，然后掀帘出去了。

见他瞅着门帘发呆，曹志解释：“这是家母，本不该出来的，可……可……方才……实在是没法子了。”

这一次，阮籍完完全全地懵了：天呐！这个衣裳敝旧、举止卑怯，双手粗糙破裂，十指只要一碰触到衣裳，就会刮擦出呲啦呲啦声响的老妇，竟然就是曹植的正室，有朝廷册封的陈王妃？

瞧着客人瞠目结舌的样子，曹志愈觉羞惭，忙换了个话题：“听棠叔说，阮郎君此来是要会见家父？”

“嗯。”阮籍仍未从刚才的震惊中醒过神来。

“唉，郎君来得不巧。”

“怎么？君王现不在府中？”

“在倒是在，可……”曹志双眉眉尖渐渐拧到了一处，“家父病了，只怕见不了客。”

“病？什么病？”

“反胃病。”

“嗨，”阮籍松了口气，“乡公无须犯愁，这不是什么大毛病。”

“怎么不是大毛病？”呆望风雪的棠叔忽冷冷地，“左右就是这两天了。”

“你这说的什么话？”阮福忍不住反驳，“反胃病好多人都会得，不唬人，只需请位医士，开几剂药，一吃就好。”

“坏就坏在，”曹志忧形于色，“打从今年夏天起，家父就不肯请医吃药，只是拖着，把个身子全拖垮了。唉，瞧着家父那样子，我这个做儿子的，真是要急死了。”说到这，天性发露，悲从中来，不禁落泪，忙举起边缘已然发毛的袖子，去擦眼睛。

阮籍想：不肯请医吃药，许是钱财窘迫？不禁问：“怎么府中的境况，会到了如此地步，听说，今上对君王不是多有照顾？”

期期艾艾地，曹志说不出句囫囵话，还是棠叔开了口：“打从武皇帝崩了，君王的好日子也就过到头了，他当时的封国是临淄，是个好地方，结果寻个茬，贬成安乡侯，后又改封鄄城，他这个王是县王，不像任城王他们都是郡王，然后是雍邱，现在这个陛下即位后，改成浚仪，后来又回雍邱，直到太皇太后出面，太和三年十二月，才到了稍微好一点的东阿，可东阿才待两年，太皇太后崩了，君王又被撵到这鬼不生蛋的穷

地方来了……”

从他絮絮地诉说中，阮籍方知，虽然本年二月，朝廷将陈郡所属四县封曹植，他被晋为了郡王，食邑三千五百户，自曹丕称帝以来，这是曹植食邑最多的时候，按理来说，陈王府不该穷困如斯。但一直以来，朝廷对各诸侯国的法令便极其严峻，曹植深为曹丕、曹叡父子忌恨，所得各项待遇又都比别人少半数，所给家兵也只百余人，且都非老即残，其中三十七人老眼昏花，气息奄奄，常年卧病在床，只能嚼动稀粥。而疲乏病弱，风一吹就要倒的和瞎子、聋子合起来，又有二十三人。余下三十多，则都是七八岁以上，十六岁以下的稚弱少年。光是要养活这么多的老弱病残，就令曹植捉襟见肘，加之陈所辖四县地小民穷，百姓生计艰难，一年辛苦劳作，所得有时候甚至连自家老小的衣食都难以为继，哪还有多少盈余拿来供奉曹植？更遑论监国者，还时不时地欺上门来刁难勒索。

他这个郡王，还不如东阿的那个县王。在去东阿以前，曹植及其部属的日子就已经过不下去了，男人少衣穿，女人没膏洗，一年熬到头，没一顿能吃饱肚子的，莫说棠叔这种废人了，就连曹植，都得下地干活……

“郎君您只瞧见王妃的手，您还没瞧见君王的呢，他的那双手，以前多像个样啊，可现在……”

“棠叔，您就少说几句吧，祸从口出，这个道理，您到今天还不明白？”

“乡公，你怕，我可不怕，这种把人往死里头作践的猪狗日子，我是早就过够了！说真的，君王病了不请医，不好好吃饭、睡觉，没明没黑地整理他的那些诗、赋、表、文，明地里说是为省钱，其实，我早就瞧出来了，他活够了，不想再受这种猪狗罪了，他想死，他早就想死了，打从黄初三年那次会节气以后，他就想死了，可太皇太后、王妃，你，还有我，却不叫他死，为了我们大家伙，君王他只好忍气吞声，猪狗一样地活着！”

从他一开始口无遮拦，曹志、阮籍、阮福就全愣住了：万料不到他竟这样大胆悖逆，三人都吓坏了，几乎是同时冲上去捂他的嘴。

“别拦，让我说！”多年极力压抑着的痛苦、悲伤、绝望、屈辱、愤怒和仇恨一旦迸发，就很难压制住的。

“……太狠了，不是人哪！这样狠整自己的亲弟弟、亲叔父，怎么好人就没好报？坏人就活得那么舒心顺气？老天爷，你瞎了眼了！嗬嗬嗬……”

不知棠叔哪来的那么大的气力？三个人都按不住他。

几翻了、盆倒了，诅咒声、低声哀求声、喝止声、喘息声混成一片，正乱得不可开交，门帘掀起，陈王妃急步进来，浑身哆嗦：“棠叔，求求你，别再闹了，君王被你吵醒了。”

这句话如一块布，立刻堵住了满地打滚的棠叔的嘴，静默半晌，慢慢地，他扶墙撑起，接过曹志递来的拐杖，低头，用肮脏破旧的衣袖揉擦着脸，一瘸一拐地挪了出去。

屋内一片狼藉，尴尬地，陈王妃对阮籍笑了笑：“郎君不是要见君王么？君王现在气色还算好，就请郎君进来吧。”定了定神，阮籍掸了掸身上的尘土：“那，有劳乡公、王妃引路了。”

四人穿过中堂，才到后院，就听到痛楚的呻吟声和呼噜呼噜的痰声，但当众人一到屋门前时，这些声音就都消失了。

曹志打帘，顿时，一股霉湿污浊的气味扑面而来，猝不及防，阮籍一口吸进去，立觉五内翻腾、直欲作呕。但到了这里，已无退路，只得硬起头皮，屏住呼吸，若非为了礼节，真会举袖捂住鼻子，勉强举步，跨进屋内，门帘一放，眼前立刻漆黑一团，不见五指。

“乡公，这门帘还是打着吧。”说真的，寒冷、漆黑犹在其次，实在是那股气味，让人连片刻都无法忍受。

“喔！”曹志犹豫了一下，最后还是将门帘搭在了门框的一根竹钉上，然后蹑手蹑脚地到了榻前，“爹，有客人来了。”

阮籍本拟脱鞋，但一瞧屋内地面，便知这一礼节可以省却了。

其时民居地面都铺设席子，客人造访，登堂入室都须脱鞋，以示对主人家的尊重，且有规定：皇帝居处铺五层席，诸侯三层，大夫两层……可此时曹植的这间寝室，却裸露着肮脏湿冷的泥地面。

待眼睛适应了屋内的昏暗，阮籍就瞧见了曹植，一看之下，目惊心惊：满头乱发下的那张脸枯槁干瘪、皱纹密布，灰黄无光的面皮全塌陷下去，清晰地现出一个骷髅的轮廓来。

他打了个冷噤：这是死相！他有位朋友精通医理，曾向他描述过：一名病患的面部若呈现这种情形时，就距死不远了！而最令他惊讶的是，曹植面皮上，竟散布着几点暗褐色的老年斑！这是年逾五十的老者方才会有的啊！可……可陈王他今年才四十一岁！

阮籍鼻一酸，只觉喉头哽噎，急忙举袖，拭去眼中的两滴泪，蹑足到了榻前。

吃力地，曹植睁开双眼。

“爹，这位是阮嗣宗阮兄。”

显然，曹植并不认识阮籍。

“君王，”阮籍自我介绍，“臣名籍，贱字嗣宗，先父阮瑀。”才说到这，曹植眼中闪过了一丝微光：“你……我想起来了，建安二十四年，我……曾在……邺城的西园内见过你！当时……你才……”

“臣才九岁。”

“对，”曹植眼中掠过了一丝怅惘，凝注屋顶，显然神思已回到了过往，良久，方低声喟叹，“真快哪！一转眼……就十三年了。”

曹志对阮籍附耳低语：曹植已经两天没进食了。

阮籍会意：“君王，听说您病了，臣特来拜望，知道您是肠胃上的毛病，不想吃东西，但臣带来的这样东西，您一定爱吃。”对一侧的阮福使个眼色，阮福心中雪亮，飞奔出屋，须臾折回，手中一个布包打开，是主仆二人路上作干粮的裂纹蒸饼，还有一些脯。

嘉许地，瞟了这个机灵书童一眼，阮籍拿过个裂纹蒸饼，撕了一小块，就要喂曹植，曹植皱眉摇头：“吃了……这腹中就痛。”

曹志柔声哄劝：“爹，您就吃一点吧，嗣宗兄这么远、这么冷的特意来看望您。”这话起了作用，就着阮籍的手，艰难地，曹植吃了半个饼，然后摇头，再不肯吃了。

本还想让他吃一点脯，但无论曹志、阮籍如何哄劝，曹植也不张口。

阮籍只得作罢，顺手一摸衾被，硬冷如铁，伸进去一探，被子里的情形，并不比外面好多少。他悲恨交集，却不知这恨因何而发？急忙脱下狐腿毛裘，覆在被上，同时吩咐阮福快由曹志领着去置点柴炭来，就这会儿工夫，屋内侵骨的寒意，已令他浑身哆嗦。

曹志、阮福步履匆遽地出去了，等候的间隙，阮籍不知如何才能让濒死的病人暖和起来，遂伸双手进被去握住曹植的右手。但，这样做的结果，非但未能暖和对方，反而那只手上的寒气，却一点、一点地侵蚀过来，使得他的全身都冰冷了。阮籍明白：这冷，终自己一世，都会永驻自己心底了！

曹植暗淡的瞳仁一直注视着他，此时低喟道：“元瑜好福气，有个好儿子，你虽年少，但宅心仁厚，将来必能有一番作为。”

“君王谬奖，籍不过一区区草民，这一世，只要能苟全性命就成了，哪敢谈何作为？”

“话不能这么说，”显然他的造访，于曹植而言，是一个极大的慰藉，气色比刚才明显好多了，但说起话来仍语低气微，“大丈夫立身处世，第一紧要的，就是有匡济天下的抱负，岂能只顾一身一家的安危？方今蜀汉未灭，伪吴尚存，以后天下一统、万姓乐业、四海清晏的好日子就全要倚仗你们这些年轻后进了……”

这时阮福、曹志抬进个燃得正旺的大火盆来，置于榻前，然后能干的阮福变戏法般，将各种吃食摆满了榻前矮几，见二人言谈投契，阮福、曹志不敢打扰，踮脚出屋而去。

“不过，自古尧舜事业，如浮云过大空，大丈夫若能一展抱负、济利天下，当然最好，不然，也要能展一己之才。”一口气说了这么多话，曹植已气喘吁吁。

“君王，”阮籍趁机道，“臣不才，闲时颇喜以诗赋自娱，这些年倒也涂抹了些让方家见笑的不堪之作。”

“哦？”曹植双眼一亮：“大作可曾带来？”

“不揣愚陋，正想请君王不吝赐教。”

“在哪里？”曹植来了气力，在榻上挣扎着，阮籍忙将他扶靠在榻围上，用几件衣裳垫紧他的后背，又把狐腿毛裘披在他肩上，然后从袖中取出一沓文稿，双手奉上。就着火盆的熊熊光焰，很仔细地，曹植瞧了一遍，然后目光闪动，半晌沉吟未语。

阮籍幼承父教，天资颖慧，在诗赋上很下过一番工夫，自觉自己的文才，虽不敢望屈子、陈王的项背，但与阮瑀及众父执相较，却是难分伯仲。可此时看曹植的态度莫测高深，他不禁惴惴：莫非自己自视极高的文墨，在曹植这等文章圣手的眼中竟是不值一哂的么？

遂小心发问：“君王，莫非陋作太过粗蠢，竟是不能入您的法眼的么？”曹植一愕：“你怎么妄自菲薄？对自己的文章如此没有信心？实际上，”一抖手中文稿，“这是自建安二十二年后，我所见过的，最好的诗赋了！你现初试啼声，已有如此笔力，若得高人指点，再假以时日，百年之后，文名只怕可与我比肩呢！”

阮籍愣住：没想到曹植竟会有这么高的褒奖！双手不禁颤抖了，那是在得到一位自己素来最为景仰崇敬的诗文大家的赞赏时，无法抑制的兴奋和激动：“君王，臣，臣。”

曹植勉力摆手：“今日你我虽然初识，却是一见如故，我二人以文

会友，无须假客套，嗣宗若不介意的话，你我莫如平辈称呼？”

“不敢，不敢，臣岂能僭越尊制。”阮籍连连逊谢。

曹植无奈：“你父是我老友，我应该可以做得你的叔叔吧？”

若再推辞，就是不诚了，于是阮籍不再卑辞称臣。

“不过，你的诗赋虽好，亦有不足之处。”

“哦？”阮籍精神一振，“籍也知其中谬误甚多，但修来改去，却就是找准不准点，就好像一个人病了，也有症候，可因不知病根在哪？就无法对症施治、妙手着春了。”

曹植也来了精神：“这不怪你，初学诗赋的，都有这个毛病。我当年，常拉拉杂杂地写上一大堆，然后先是越看越爱，自觉文深意广，辞秀句丽，得意非凡。可再读时，却又觉得话浅理薄，好像每一个字都有毛病，整篇文章都像个才进门的丑新人一样，竟是见不得公婆的。但该如何做，才能把这个丑妇变美，却又不得其法……”

曹植的隽语，把阮籍逗笑了。

“……直到后来，经得多、见得广、想得深了，这时妙章词句，无须费神，就自己从心里头跑出来，有时候，竟不是我在写诗赋，而是诗赋自己就从笔尖上流了出来，天生就在那里！”

“可……”听到这，阮籍却疑惑了，“倘或照君王所说，要想有好诗好文，就必须见多识广阅历深，可……假如是写那些根本无从经历见识的事物时，岂不是就麻烦了吗？”

曹植不知他这话意所何指？

“譬如《感甄赋》，在这篇赋中，君王叙说的是一场与仙子遇合的幻梦，这亘古未有的神奇之事，您却能写得缠绵、绮丽多姿，令人阅时回肠荡气，掩卷又怅惘不已。不怕君王您见笑，此赋籍不敢多看，只因每次拜读过后，都会痛哭一场，有时候一连几天心绪都不能宁贴。真不知道这种能够移人情、动人心，但又纯乎想象的好赋，君王您是如何写出来的？”

雪，愈发地大了，弥天漫地的雪片，棉帘般遮断了视线。

安静极了，那种安静，能让人听得到，纷纷扬扬的雪花飘落在屋顶、墙头、地面、枯树上时，那单调的，沙沙沙的声响。

曹植缓缓转头，迷惘地，望着门外飘飘洒洒、漫空飞卷的万千雪花。

然后，他眼中，现出了一缕柔情，这缕柔情慢慢转浓、弥散，先是他的脸颊，然后是脖颈，渐次是全身。